**四川信息职业技术学院科技处文件**

学院科技处〔2023〕027号

# 关于申报2023年度教育教指委研究

# 课题的通知

各位教职工：

# 2023年度教育教指委研究课题申报已经开始，请根据申报通知积极申报。要求如下：

1.电子稿通过协同发到张金玲处（文件名统一格式：课题类别（教育类、文秘类、中文类、公共基础课类四选一）＋课题名称＋申请人姓名＋申请人单位。）。

2.申报截止时间：2023年3月12日。

附件1：[申报通知及申报书](http://www.cnipa.gov.cn/module/download/downfile.jsp?classid=0&showname=1.%202023%E5%B9%B4%E5%BA%A6%E5%9B%BD%E5%AE%B6%E7%9F%A5%E8%AF%86%E4%BA%A7%E6%9D%83%E5%B1%80%E8%BD%AF%E7%A7%91%E5%AD%A6%E7%A0%94%E7%A9%B6%E9%A1%B9%E7%9B%AE%E7%94%B3%E6%8A%A5%E6%8C%87%E5%8D%97.doc&filename=c880c7f25dc24f35b4086d80a2120310.doc)

[附件2：汇总表](http://www.cnipa.gov.cn/module/download/downfile.jsp?classid=0&showname=2.%20%E5%9B%BD%E5%AE%B6%E7%9F%A5%E8%AF%86%E4%BA%A7%E6%9D%83%E5%B1%80%E8%BD%AF%E7%A7%91%E5%AD%A6%E7%A0%94%E7%A9%B6%E9%A1%B9%E7%9B%AE%E7%94%B3%E8%AF%B7%E4%B9%A6.doc&filename=27e1da4e515b44ce9a6a4e953139728a.doc)

四川信息职业技术学院科技处

 2023年3月6日

四川信息职业技术学院科技处 2023年3月6日印发

附件1

教育部职业院校教育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关于申报2023年度教育教指委研究课题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加快建设中国特色现代职业教育体系，进一步促进和推动新时代技术技能人才培养质量提升，根据教育教指委2023年工作计划，教育部职业院校教育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决定开展研究课题申报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围绕职业院校教育类、文秘类、中文类专业和公共基础课程建设与发展过程中的热点和难点问题，不断推进理论创新、制度创新和实践创新，进一步提升教育教学科研成果质量，以理论研究指导实践，以实践经验检验理论，为提高教育教学质量探索新理论、新思路、新对策。

二、选题要求

（一）围绕职业院校教育类、文秘类、中文类专业和公共基础课程建设与发展过程中的热点和难点问题，根据教育教指委2023年工作计划，研究课题指南如下：

1．专业升级和数字化转型的实践探究

2．数字经济场景下人才培养方案建构

3．产教同频共振性数字化教材开发建设

4．特色化专业类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

5．高质量发展下的课程思政改革建设

6．职业素养教育的现实意义和实践探索

7．以产教融合为重点的职业教育模式探索

8．职教新标准下公共基础课改革建设

9．师范专业认证与专业教学标准融合

10．中国特色学徒制的个性化研究实践

（二）2023年度课题包括重点课题和一般课题。课题申请者可根据课题指南在职业院校教育类、文秘类、中文类专业和公共基础课程领域内自行设计课题名称和研究内容。每单位限报2项。

三、申报人条件

重点项目申请人原则上应为具有高级职称（含副高）的在编在岗教师；

一般项目申请人应为具有博士学位或中级以上（含中级）职称的在编在岗教师。

四、立项与结项

1．教育类教指委成立课题评审领导小组，组织对申报课题进行评审。通过立项的课题，统一发布立项通知。

2．申报的课题按何种级别立项由课题评审组决定。课题经费原则上由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承担。

3．研究成果内容应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推进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契合数字经济发展要求，深刻把握相关领域引领改革、支撑发展的质量内涵，突出创新、彰显特色、强化应用。成果应体现“源于实践、高于实践、指导实践”的实践性特点，具有较高的理论与实践创新价值。

4．项目研究时间一般不超过一年，过程中安排中期检查。项目完成后，项目负责人应撰写结项材料，由课题领导小组组织对结题材料进行评审，评审通过的课题将按规定办理结题手续。

5．课题不办理延期手续，若因故无法继续研究工作的，课题负责人可提出撤项申请。

五、申报材料提交

课题申报第一批次截止日期为2023年2月20日，第二批次截止日期为2023年3月15日，逾期不再受理。申请材料包括《教育类教指委2023年度课题申报汇总表》（见附件1，提交word版）和《教育类教指委2023年度课题申报书》（见附件2，须提交由项目申报人所在单位盖章后扫描的PDF电子版），将以上材料发送至电子邮箱：edujzw2022＠163．com。文件名统一格式：课题类别（教育类、文秘类、中文类、公共基础课类四选一）＋课题名称＋申请人姓名＋申请人单位。

六、联系方式

教育教指委联系人：蔡雯清

电话：010-61801691 18801274378

附件1：教育教指委2023年度课题申报汇总表

附件2：教育教指委2023年度课题申报书

教育部职业院校教育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2023年2月1日

|  |  |
| --- | --- |
| 编号 |  |

**教育部职业院校教育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2023年度课题申报书**

课题类别

课题名称

课题负责人

负责人所在单位

填表日期

**教育部职业院校教育类教学指导委员会**

**2023年2月**

申请者的承诺与成果使用授权

 一、本人自愿申报教育教指委2023年度课题。认可所填写的《教育教指委2023年度课题申请书》（以下简称为《课题申请书》）为有约束力的协议，并承诺对所填写的《课题申请书》所涉及各项内容的真实性负责，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同意教育部职业院校教育类教学指导委员会有权使用《课题申请书》所有数据和资料。课题申请如获准立项,在研究工作中，接受教育部职业院校教育类教学指导委员会的管理，并对以下约定信守承诺：

1．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遵守我国《著作权法》和《专利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遵守我国政府签署加入的相关国际知识产权规定。

2．遵循学术研究的基本规范。科学设计研究方案，采用适当的研究方法，如期完成研究任务，取得预期研究成果。

3．尊重他人的知识贡献。客观、公正、准确地介绍和评论已有学术成果。凡引用他人的观点、方案、资料、数据等，无论曾否发表，无论是纸质或电子版，均加以注释。凡转引文献资料，均如实说明。

4．恪守学术道德。研究过程真实，不以任何方式抄袭、剽窃或侵吞他人学术成果，杜绝伪注、伪造、篡改文献和数据等学术不端行为。成果真实，不重复发表研究成果；对课题主持人和参与者的各自贡献均要在成果中以明确的方式标明。

5．维护学术尊严。保持学者尊严，增强公共服务意识，维护社会公共利益。维护教育部职业院校教育类教学指导委员会年度课题声誉，不以课题名义牟取不当利益。

申请者（签章）：＿＿＿＿＿＿＿＿＿＿

年 月 日

填写说明

一、请按要求认真填写本申请书，并保证所填内容属实。

二、对研究内容、研究方法、预期成果及意义的填写，应简明扼要，表达准确。

三、有关外文缩写，须注明完整词序及中文含义。

四、本申请书填写文字内容按照宋体、五号、固定值12磅行距排版。

教育部职业院校教育类教学指导委员会

2023年 2月 1 日

一、基本情况

|  |  |
| --- | --- |
| 课题名称 |  |
| 关键词 |  |
| 负责人姓名 |  | 性别 |  | 民族 |  | 出生日期 |  |
| 行政职务 |  | 专业职务 |  | 研究专长 |  |
| 最后学历 |  | 最后学位 |  |
| 工作单位 |  | 电子信箱 |  |
| 通讯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联系电话 | （单位）（家庭）（手机） |
| 身份证号 |  |
| 主要参加者 | 姓名  | 出生年月 | 专业职务 | 研究专长 | 学历 | 学位 | 工作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预期成果 |  |
| 预计完成时间 |  |

二、课题设计论证

|  |
| --- |
| 1.**选题依据**：国内外相关研究梳理及研究动态；本课题相对已有研究的独到理论价值和实践应用价值等。2.**研究内容**：本课题的研究对象、总体框架、重点难点、主要目标等。3.**思路方法**：本课题研究的基本思路、具体研究方法、研究计划及其可行性等。4.**特色创新**：在理论研究、实践拓展、研究方法等方面的特色和创新。5.**预期成果**：成果形式、使用去向及预期社会效益等。（限5000字以内） |
|  |

三、研究基础和条件保障

|  |
| --- |
| 已取得相关研究成果的社会评价（引用、转载、获奖及被采纳情况），主要参考文献 （限填 10 项）；课题负责人的主要学术经历；主要参加者的学术背景和研究经验、组成结构（如职务、专业、年龄等）。（限 1200 字内） |
|  |

四、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意见

|  |
| --- |
| 1．申请书所填写的内容是否属实；2．该课题负责人和参与者的政治业务素质是否适合承担本课题的研究工作；3．本单位是否提供完成本课题所需的时间、经费及相关条件保障。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五、教育部职业院校教育类教指委审批意见

|  |
| --- |
|   公章 年 月 日   |

**教育教指委2023年度课题申报汇总表**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课题类别 | 课题名称 | 申报单位 | 课题负责人 | 课题组成员 | 结题时间 | 成果形式 | 联系电话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课题类别为教育类、文秘类、中文类、公共基础课四选一